

八方風雨會「文學」

李 爽 學^{*}

摘 要

本文旨在討論「文學」一詞今義的形成，認為此一情形乃晚明天主教和晚清基督教合力建構使然。1623年艾儒略刊刻《西學凡》和《職方外紀》二書，提出「文藝之學」一稱，主要內容包含各種詩文與議論文章等等。1635年，楊廷筠在身後出版的《代疑續篇》中引用尤為《職方外紀》的艾著，改「文藝之學」為「文學」二字，而此乃「文學」擺脫《論語》以來以孔門經籍或教育修身為主的古義之始。楊廷筠的用法，清中葉以後的基督教傳教士如艾約瑟賡續之，而且在《六合叢談》中指陳內含史詩、悲喜劇與史傳等西方古來文學文類，甚至含括西人觀念中的修辭學在內。「文學」的今義，自此燦然大備，而且隨魏源《海國圖志》與維新派人士與文人如梁啟超與王國維等人的援用，逐漸演為中國現代性的一環。

關鍵詞：楊廷筠、艾儒略、魏源、艾約瑟、文學

^{*} 作者現任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研究員、輔仁大學跨文化研究所兼任講座教授、臺灣大學外國語文研究所兼任教授。

Christianity and the Formation of Modern Sense of *Wenxu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Li Sher-shiueh

Abstract

This paper argues that *wenxue*, or “literature” as we understand it today, came into being as the result of collaborations that took place between the 17th and 19th centuries among Catholic missionaries and Protestant priests in China. Browsing through early Jesuit works like Guilio Aleni’s *Xixue fan*, published in 1623, one already witnesses the expression *wenyi zhi xue*, or “the study of creative writing,” employed to denote what traditional scholars regarded as shi and ci poetry. Aleni’s usage of this term suggests famous sayings by ancient sages, historical accounts of nations, poetry and prose, and argumentative essays. In his *Zhifan waiji*, also published in 1623, Aleni again referred to literature as *wenyi*. Some four years later, when the Christian convert Yang Tingyun, changing only one character in Aleni’s phrase, employed the term *wenxue* in his posthumously published booklet *Daiyi süpien*, he clearly meant what Aleni had referred to as “literature.” China’s literary modernity therefore has deep roots in Jesuit impact. Before the 20th century, however, Yang’s *wenxue* was reinforced and even enriched by such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as Joseph Adkins in his columns on Western Learning, which began appearing in the *Shanghai Serial* in the 1850s. Adkins provides a general account of Western literature since Homer, introduces distinguished genres such as tragedy and comedy. Further, by including historiography and rhetoric under the rubric of *wenxue*, he enlarges the scope of this term to its full, modern dimensions, followed by Wei Yuan, Liang Qichao, and Wang Guowei, political, social, and even literary reformists flourished after the Mid-Qing.

Keywords: Yang Tinyun, Giulio Aleni, Wei Yuan, Joseph Adkins,
literature

八方風雨會「文學」*

李 爽 學

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周作人（1885-1967）應沈兼士（1887-1947）之邀，赴北平輔仁大學演講，幾個月後《中國新文學的源流》書成。周作人向來佩服晚明公安、竟陵諸士，於袁宏道（1568-1610）尤為傾倒。觀諸上述周著，重點不外乎袁氏為文「獨抒性靈」，主張文學有其進化。周氏之論，近人有風從者，以任訪秋（1909-2003）的《中國新文學淵源》最著。任氏開書首標李贄（1527-1602），謂之不但衝破孔孟一尊的羅網，而令人尤其為之側目的，是李氏由焦竑（1540-1620）序《西廂記》摘出「童心」的重要；由此出發，李氏又在自撰〈童心說〉中一反當時的復古思想，標舉說部如「傳奇、院本、雜劇」，以及「《西廂曲》、《水滸傳》」等時人以為難登大雅之作，許之為「古今至文」。李贄晚年出家，尤惡程朱理學，主張思想與個人解放，任訪秋無一又不為之折服……。他由李贄再走到袁宏道，舉〈觴政〉之說，推許中郎重「樂府」，宗「董解元、王實甫、馬東籬、高則誠」，而在「傳奇」上，則以「《水滸傳》、《金瓶梅》等為逸典」，再外加一點五四期間外國文學的影響，遂認為這就是周作人——當然也包括他自己——所以為的「中國新文學的源流」。¹

* 本文寫作期間，無論資料蒐集或解讀，我承上海東華大學日文系張厚泉教授及臺灣中研院文哲所博士後學者林熙強博士幫助甚多，謹此致謝。

¹ 周作人之見，見所著：《中國新文學的源流》，收於《周作人先生文集》（臺北：里仁書局，1982年），頁34-53。任訪秋之見，見所著：《中國新

周作人與任訪秋在各自的專著中之所見，談的最少的乃我們今天公認五四文學與文化運動之所以為「現代性」的多重「外國文學的影響」，蓋其餘者在中國文化中，實稱不上係史上第一遭。我們倘不健忘，公安迄張岱（1597-1679）的「性靈」說，甚至是循此而互為因果的「個人解放」等觀念，余英時早已指出漢末迄魏晉時期早有結合玄學而形成的「士之個體自覺」。何況此際竹林七賢也因崇尚老莊而至於「越名教而任自然」，生活「真」而又不拘禮法。²如就「個人解放」以及隨之而來的「性靈觀」尋覓新文學的源流，阮籍（210-263）與嵇康（223-263）等人恐怕也已得風氣之先。至於文學進化之論，劉勰（c. 465-c. 540）《文心雕龍·時序》開篇「時運交移，質文代變」二句，不早亦指出其大意所在？³反觀李贄尚佛老，其實頗違五四時期舉國稱許的「賽先生」，哪裡是想衝破中國傳統樊籠的新青年所樂見？如果我們談的是明清文人對於說部的重視，則其真正的實踐者也應從徐渭（1521-1593）、凌濛初（1580-1644）、馮夢龍（1574-1646）與金聖嘆（1608-1661）等「文化人」談起。入清以後，李漁（1610-1680）說曲併行，最後乾脆自營戲班，走馬天下，比起李贄或袁中郎，他才像莎士比亞（William Shakespeare，1564-1616）一樣「身體力行」！

依我淺見，周作人與任訪秋等以晚明為新文學的源起論者，講

文學淵源》（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頁5-56；另見所著：《中國近代文學史》（鄭州：河南大學出版社，1988年），頁394-404。李贄：〈童心說〉，收於張建業編：《李贄全集注》第26冊（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頁276-277。袁宏道：〈觴政〉，收於誠成企業集團公司編：《傳世藏書·集庫·別集9》（海口：海南國際新聞出版中心，1996年），頁236。

² 余英時：《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0年），頁231-274。「越名教而任自然」乃嵇康〈釋私論〉中的名言。見嵇康著，戴明揚校注：《嵇康集校注》（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8年），頁234。

³ 劉勰著，周振甫注：《文心雕龍注釋》（臺北：里仁書局，1994年），頁813。

得最切中肯綮的乃李贄與袁宏道等都強調「說部」，都將其多數的地位提昇到金聖嘆所謂「才子書」的高度。⁴儘管如此，李贄與袁宏道仍然有周、任二公未及指出的一大特點：他們都不用中國古已有之的「文學」形容他們的「才子書」，而「文學」與「才子書」或其他文學文類要得聯繫，我們另得將問題上推，推到與李贄及公安、竟陵，乃至於張岱都曾直、間接接觸過的晚明耶穌會士。⁵

羅馬天主教大舉入華，耶穌會是先遣部隊。從羅明堅（Michele Ruggieri, 1543-1607）到賀清泰（Louis de Poirot, 1735-1841）爲止的這一大群天主教傳教士，在宗教活動以外，對中國文學文化最大的貢獻之一，確實就在重新定義「文學」一詞。此事說來話長，而且我們還得將基督信仰中的新舊兩教整併爲一，由明代走到清代，方能開顯其中幽微。楊廷筠（1562-1627）是晚明最重要的基督徒之一，截至去世，他親炙天主教近三十載。身後八年才刊刻的《代疑續篇》，是一本介紹西學的小冊子。其中有如次幾句話：「西教〔之學〕……有次第，……最初有文學，次有窮理之學，……其書不知幾千百種也。」⁶楊廷筠這裡所稱的「文學」是什麼意思，下文會再詳。不過眾

⁴ 「才子書」一詞的內涵，近乎我們今天所稱「文學」的多數文類。就我所知，此說首見於金聖嘆：〈讀第五才子書法〉，收於《金聖嘆全集》第4冊（臺北：長安出版社，1986年），頁17。但金氏此一概念的端倪，可見於其全集〈序一〉，見頁1-6。

⁵ 這些人與耶穌會士——尤其是利瑪竇——的關係，見李贄：《續焚書》（與《焚書》合刊；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頁35；有關袁宏道，見鍾鳴旦、孫尚揚：《一八四〇年前的中國基督教》（北京：學苑出版社，2004年），頁118；竟陵派人士中，劉侗在《帝京景物略》中也有關於利瑪竇的記載，見張智編：《風土志叢刊》第15冊（揚州：廣陵書社，2003年），頁415-417；入清以後，張岱則撰有專文〈利瑪竇列傳〉，見張岱：《石匱書》卷204，在續修四庫全書編集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史部別史類，頁205-207。

⁶ 楊廷筠：《代疑續篇》，收於鍾鳴旦（Nicolas Standaert）、杜鼎克（Adrian Dudink）、蒙曦（Nathalie Monnet）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26冊（臺北：利氏學社，2009年），頁419-420。

所周知，「文學」最早出自《論語·先進篇》，乃孔門四科之一，⁷意思偏向文字與行為的結合，因此《韓非子》才会有「學道」者乃「文學之士」的說法。自此以下，「文學」遂多向「通經籍者」而指，甚至也有「學校教育」的內涵。⁸1583年，羅明堅和利瑪竇（1552-1610）進入中國，他們所編的《葡漢辭典》中不見「文學」一條，唯見古人翰墨所謂「文詞」與「文章」而已；字典中率皆以「高雅的虛構」（*elegante fabula*）解之。隸屬於今義「文學家」這個大家族的詞目，則只有和「詩人」相關的詞，羅明堅和利瑪竇統稱之為「波伊搭士」（*poetas*）。⁹

在華耶穌會的傳統中，論及「波伊搭士」所出最富的文獻，當推艾儒略（Giulio Aleni，1582-1649）所著之《西學凡》。其中我們已可見「文藝之學」一詞，十分接近中國古人所稱的「詩賦詞章」或今人所瞭解的「文學」。「文藝」二字淵源所自，應該是《文心雕龍》，指「文學創作」而言。¹⁰但艾儒略從歐人角度設想，歸之於四種書寫：

⁷ 朱熹集注：《四書集注》（臺北：世界書局，1997年），頁129。《四書集注》以下簡稱朱注。

⁸ 朱熹集注：《四書集注》，頁129；韓非著，邵增樞註譯：《韓非子今註今譯（修訂本）》第2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2年），頁81-82。另見〔日〕鈴木修次：〈「文學」の譯語の誕生と日・中文學〉，收於吉田敬一編：《中國文學の比較文學的研究》，頁338-344（此文以下以作者姓氏簡稱之）；以及李爽學：《譯述：明末耶穌會翻譯文學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2年），頁414-417（此書以下簡稱《譯述》）。

⁹ Michele Ruggieri and Matteo Ricci. *Dicionário Português-Chinês* (mss part). edited by John W. Witek, S.J. (Lisbon and San Francisco: Biblioteca Nacional Portugal, Instituto Português do Oriente, Ricci Institute for Chinese-Western Cultural History, 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 2001), 131.

¹⁰ 劉勰著，周振甫注：《文心雕龍》，頁378。此外，《大戴禮記》第2冊（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10〈文王官人〉，頁163稱：「有隱於知理者，有隱於文藝者。」葛洪：《抱朴子》第2冊（臺北：三民書局，1996年），外篇，卷50〈自序〉，頁576亦云：「洪祖父學無不涉，究測精微，文藝之高，一時莫倫。」這些人所謂「文藝」，均指「寫作的技巧」而言，和劉勰的「文藝」有差距。劉勰與葛洪的靈感或可溯自《漢書·藝文志》，參較《譯述》，頁416。

一、「古賢名訓」；二、「各國史書」；三、「各種詩文」；四、「自撰文章議論」。1623 同年稍後，艾儒略另又刊行了《職方外紀》，將上述「文藝之學」易名為「文科」，而十二年後，楊廷筠《代疑續篇》上的「文學」二字，其內容正是《職方外紀》所指的「文科」，更是《西學凡》中的「文藝之學」。¹¹ 二百餘年後的基督新教教士，嘗在不經意間又以具體而細緻的方式呼應了上述耶穌會綱舉目張的概念，雖然這仍屬後話。

從艾儒略到楊廷筠所談耶穌會的「文藝之學」、「文科」或「文學」(literatura/litteratura)，其真正的內涵實則為舶來品，翻譯或改寫自 1599 年歐洲耶穌會學校的《研究綱領》(*Ratio studiorum*)。就此一概念所屬而尤指近代狹義下的「文學」，中國士人倒是足足看了近兩百年，才因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在 1822 年編成《華英字典》(*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而有「異見」。馬禮遜用來中譯英語「立特拉丘」(literature) 的中文詞，是一個看來怪異的「學文」，¹² 和楊廷筠「文學」的字序恰好相反。不過歷史演變到馬氏，我們倒是可以肯定言之了：至少到了明末，楊廷筠已率先發難，喊出了我們今天所瞭解的「文學」，而「中國文學現代性的起源語境」，因此就不應由清末談起，明末耶穌會及相關的中國士人圈內，才是我們正本清源的所在。

二十世紀以前，楊廷筠的《代疑續篇》稱不上重要的歷史文獻，是否擔任得了「文學」今義傳播的要角，不無疑問。清代中葉，首用「文學」略指我們今天所謂「文學創作」的第一人是魏源

¹¹ 參見艾儒略：《西學凡》，收於李之藻輯：《天學初函》第 6 冊（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 年），頁 28。《天學初函》以下簡稱「李輯」。另見艾儒略：《職方外紀》，見李輯，頁 1860。

¹² Robert Morrison,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6 vols (London: Black, Parbury, and Allen, 1822), 頁 258。「學文」一詞，爾後有中、日字典列為辭條，但恐怕都是受到馬禮遜影響而收錄之，而馬氏之詞應是誤用下文我會提到的《論語·學而篇》中「行有餘力則以學文」一句而來。參見朱注，頁 63。

(1794-1857)。道光年間，林則徐（1785-1850）有感於列強日乖，而中國日蹙，為開闊世界觀，乃倩人口述西文報刊，譯《四洲志》。鴉片戰敗，林則徐流放伊犁前，把此書轉交魏源，囑其擴大而續編之。魏源遂綜理古今各書，完成《海國圖志》（1843-1852）。其中〈大西洋各國總沿革〉一章中，魏源嘗道羅馬本無「文學」，待降服了希臘之後，才接受各國「文藝精華」而「爰修文學，常取高才，置諸高位，文章詩賦，著作撰述，不乏出類拔萃之人」。¹³ 撰寫《海國圖志》時，魏源雖未明言他參考過《職方外紀》與《西學凡》，但這些書都是當世盛行的西學著譯，不可能逃得過他的法眼。他此地所稱的「文學」，已近艾儒略摘出來的內容，和楊廷筠的「文學」差別甚小。《海國圖志》是清代中國人認識世界最重要的書籍之一，若謂〈大西洋各國總沿革〉一章讓某些中國人改變了「文學」的用法，縮小為我們今天的定義，我以為是。

《海國圖志》以後，「文學」的今義或已獨立使用，或令其廣、狹二義並舉，要之已非傳統文教等定義所能完全侷限。¹⁴ 從出洋使東的清廷官吏或在野名士如馬相伯（1840-1939）等人開始，¹⁵ 中國知識分子便常如此使用「文學」，而在朝為官或為國政而奔走於海內外的各方大員，亦復如此：光緒年間維新派的大將康有為（1858-1927）和梁啟超（1873-1929），在某種意義上遂改用了新義。「文學」自此變成他們和當局或國人討論國家興亡的關目之一。1904年，梁氏在《飲冰室詩話》卷首道：「我生愛朋友，又愛文學；每於師友之詩之辭，芳馨菲惻，輒諷誦之，以印於腦。」所謂「芳馨菲惻」，

¹³ 魏源：《海國圖志》（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283-284。

¹⁴ 以魏源同代人徐繼畲為例，他的《瀛寰志略》所用「文學」即兩義兼用，見徐繼畲著，宋大川校注：《瀛寰志略校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年），頁194。

¹⁵ 馬相伯：〈震旦學院章程〉，收於朱維錚編：《馬相伯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41-43。馬相伯這裡所稱「文學」，指英文的“literature”，除附課中的「輿地」與「政治」外，大致符合下面會談到的艾約瑟定義。

指的當是詩辭的美感與撼人心弦的能力，以故「文學」在《飲冰室詩話》中已和「詩詞」統合爲一，變成楊廷筠與魏源以來，「文學」此一新義在華最堅固的表呈。¹⁶ 非特此也，梁啟超還效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384-322 BCE）的《詩學》（*Poetics*），在所創刊物《新小說》中爲文學文類定高低，從而隨耶穌會與新教傳教士而有「小說爲『文學』之最上乘」者之說。十餘年後，終於引發了五四新文學的思潮。

梁啟超創辦《新小說》之際，他有專文〈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而前此五年的1898年，他——據夏志清（1921-2013）所見——另受明治小說的影響，嘗在所辦《清議報》上發表了著名的〈譯印政治小說序〉，和前一年嚴復（1854-1921）偕夏曾佑（1863-1924）在天津《國聞報》上合撰的〈本館附印說部緣起〉互相呼應，提倡小說有其社會與政治功能，可爲救亡圖強用。¹⁷ 經此對照，《飲冰室詩話》所倡導的文學與美學的聯繫，似乎也另有意涵，形成梁啟超對文學的另一看法，亦即文學有載道功能，而當時所載之道，自然是夏志清爾後所稱的「感時憂國」（*obsession with China*）的精神，於五四小說及三〇年代同類作品的影響甚大。¹⁸

¹⁶ 梁啟超：《飲冰室詩話》，在所著《飲冰室文集》（臺北：新興書局，1967年），卷4文苑類，頁74。

¹⁷ 梁啟超：〈譯印政治小說序〉及夏曾佑、嚴復：〈《國聞報》附印說部緣起〉二文，俱收於阿英編：《晚清文學叢鈔·小說戲曲研究卷》（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頁1-19。

¹⁸ See Shu-ying Tsau, "The Rise of 'New Fiction,'" in Milena Doleželová-velingerová, ed., *The Chinese Novel at the Turn of the Century*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0), 26-27, and C. T. Hsia, "Yen Fu and Liang Ch'i-ch'a'ao as Advocates of New Fiction," in his *C. T. Hsia on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223-246. Also see Hsia, "Obsession with China," in his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3rd ed.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9), 533-554. 「感時憂國」爲譯詞，乃丁福祥所譯，中譯稿見夏志清：〈現代中國文學感時憂國的精神〉，收於氏著：《愛情·社會·小說》（臺北：純文學出版社，1970年），頁79-105。

晚清之際，相對於梁啟超、嚴復與夏曾佑載道式的文學觀者，自然另有其人，王國維（1877-1927）可稱代表。他和梁啟超等人不同，1906年在〈文學小言〉中曾對「文學」下過近似我們今天的定義：「文學者，遊戲的事業也。」¹⁹ 王國維的定義或文學起源說，改一句傳統的話，其實就是「飽暖思文學」，或稍轉孔子的語意，即《論語·學而篇》所述之「行有餘力，則以學文」。王國維的定義當然武斷，因為「文窮而後工」也是創作上的常態。不過〈文學小言〉仍有洞見，王國維講情景（《全集》，頁842），取之為「抒情的文學」的一大特色。又標舉「敘事的文學」，而且——就我所知——在中國也首用「史詩」一詞以例示之（《全集》，頁1846）。²⁰ 凡此種種，說明王國維文學知識豐富，確實是清末學人中最瞭解文學的分類及其美學的本質者。

本文所關懷的，當然是王國維使用「文學」的時間。在〈文學小言〉撰述前二年的1904年，就在梁啟超開始連載《飲冰室詩話》後不久，王國維非但已接受今義下的「文學」一詞，也略如上述而使之對應於西方重要的文類。是時羅振玉（1866-1940）假上海辦《教育世界》，王國維在其中發表了不少文章，包括〈教育偶感四則〉。這四則中的〈文學與教育〉又稱「鄂謨爾」（荷馬）、「唐旦」（但丁）、「狹斯丕爾」（莎士比亞）及「格代」（歌德）諸人俱當時中國文人難與比肩的「大文學家」（《全集》，頁1760-1761）。我們仔細尋繹，王國維此一評語實意含多端。首先，從這些作家及其隱而未宣的代表作觀之，所謂「大文學家」裡的「文學」已經超越了中國古來的「詞章之學」，涵蓋了傳統所無的「民間史詩」、「寓言性宗教史詩」、「戲劇詩」或西方意義下的「悲喜劇」等新文類。所涉及的《伊里亞德》（*The*

¹⁹ 王國維：〈文學小言〉，收於氏著：《王觀堂先生全集》第16冊（臺北：文華出版社，1968年），頁1840。《王觀堂先生全集》以下簡稱《全集》。

²⁰ 我前此未曾注意到「史詩」一詞首見於中國的時間，雖然王國維有關“epic”之中譯，可能取自日文。參見李爽學：《中外文學關係論稿》（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14年），頁181-207。

Iliad)、《奧德賽》(*The Odyssey*)、《神曲》(*Divine Comedy*)、《浮士德》(*Faust*)與莎士比亞的各類戲劇，當然像《紅樓夢評論》、《人間詞話》所論，也深具美學內涵。1906年，王國維另刊〈屈子文學之精神〉或〈譯本《琵琶記》序〉等文(《全集》，頁1848-1857)，顯示王國維頗似袁宏道與李贄，乃近人中首揭「純文學」的概念者。儘管如此，我仍然要強調如其文題所示，上舉王國維〈文學與教育〉一文也有王氏所關心者不僅止於「文學」的美感經驗之意。《伊里亞德》等世之重要的文學偉構另含超越美學的教化功能，說來並無異於梁啟超和嚴復對小說的要求。

總之，到了梁啟超、王國維等人，「文學」已如今義而讓前述的馬相伯等中國知識人物叫得震天價響，十分自然了。嚴復除了在《國聞報》上提出小說見解外，和此刻投身翻譯事業的中國士子一樣，在《天演論》的案語裡時而也用到了「文學」二字，使其新義益形鞏固，儼然已是對譯「立特拉丘」不假思索便可得之的名詞。²¹ 凡此，哪是公安三袁或李贄、李漁等輩所能想像？

「文學」要走到此等定義新局，當然不是朝夕間事，更非單方面便可議得。道咸年間新教傳教士的發揚光大，和魏源等政治洋務派的努力實在並進中。就在《海國圖志》開筆前十年，西方傳教士在華的英文刊物《中國叢報》(*Chinese Repository*)上，業已有文章開始檢討中國的傳統文學，指出中國文字、文學缺乏外來質素，提出中國需要一種「新的文學」，其「思想要豐富，感情要正確」，而形式要「典

²¹ 見康有為：〈進呈「日本明治變政考」序〉，收於石峻編：《中國近代思想史參考資料簡編》(北京：三聯書店，1957年)，頁281；另見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在所著《飲冰室文集》卷3學術類2，頁13；以及飲冰(梁啟超)：《小說叢話》，見阿英編：《晚清文學叢鈔·小說戲曲研究卷》，卷4，頁308及312。此外，亦見嚴復：《天演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年)，頁7及33。相關材料，請詳張厚泉：〈「文學」の揺れ——LiteratureとRhetoricの間で——西周の『百学連環』を中心に〉，收於氏與錢曉波主編：《日語教學與研究論叢》(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57。

雅」；最重要的是「語言」不得拘泥固有，也要能表現上述思想與感情方可。²²《中國叢報》上這篇文章未署名，當然有些偏頗，佛教由外而來，影響中國文學至大，可埒百乘，就是一例。1904年，蘇格蘭教士竇安樂（John Darroah, 1865-1941）賡續《中國叢報》之說，在《教務雜誌》（*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上發表〈中國的新文學〉（*The New Literature China*），斷定外國思想已經滲透進中國的「新文學」。竇安樂所指雖為語言等表達形式，但《六合叢談》等中文刊物確實早也在努力中，把西方文學文類引介入華。

1857年，《六合叢談》出刊，²³繼耶穌會之後，由上海出發為「文學」的現代意義在中國打下最堅固的基樁，因為接下來近兩年的歲月裡，這份雜誌幾乎每期都由艾約瑟（Joseph Edkins, 1823-1905）主筆，蔣復敦（1808-1867）副之，推出《西學說》專欄，以近十五篇的系列專文介紹「西洋文學」。就當時推動西學入華的文化界言之，聲勢不但浩大，而且稱得上驚人。就文類言之，《六合叢談》點出來的西洋文學的獨特處，不僅在其中包括了史學撰述（*historiography*），甚至連「修辭學」（*rhetorica*）都屬之。中西文學觀念的異同，艾約瑟也不放過，呼應了明清間耶穌會士的努力。艾約瑟尤有宏大的歷史觀，幾乎都由史入手討論西洋文學。1857年1月出刊的《六合叢談·西學說》，首篇就是希臘「文學」的整體介紹，題為〈希臘為西國文學之祖〉。題目本身當然展示了「文學」在中國的新身分，而就我在本文裡的關懷而言，艾約瑟這篇文章最大的貢獻當在介紹史詩，一面由歷史的角度謂之創自荷馬（Homer，

²² “The Chinese Languag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3 (May 1834), 6-8; John Darroah, “The New Literature of China,”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Nov 1904): 559-566. 另見狄霞晨：〈試論近代來華新教傳教士的新文學觀念〉，復旦大學中文系主辦「西方傳教士與近代文學工作坊會議論文集」（2015年6月），頁196。

²³ 有關《六合叢談》，參見吳潮：《傳教士中文報刊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1年），頁133-157。

850 BCE?) 與賀西德 (Hesiod, fl. 750 or 650 BCE)，一面則取明人楊慎 (1488-1559) 的《二十一史彈詞》以較諸《伊里亞德》與《奧德賽》。艾約瑟稱「史詩詩人」為「詩史」，並且補充說明道：「唐杜甫作詩關係國事，謂之『詩史』，西國則真有『詩史』也。」當詩史肇創之際，正值「姬周中葉」，而且「傳寫無多，均由口授，每臨勝會，歌以動人」。羅馬人也好為史詩，以魏吉爾 (Publius Vergilius Maro, 70 BCE-19 BCE) 所譜的《羅馬建國錄》(The Aeneid) 仿荷馬最勝。希臘羅馬史詩的情節大要，艾約瑟更是不吝筆墨，文中一一介紹。他甚至在《六合叢談》第三期又寫了一篇〈希臘詩人略說〉，指出荷馬史詩中「虛構」不少，因其「紀實者參半，餘出自匠心」，而賀西德所歌詠者乃「農田及鬼神之事」，虛構益富(《譯述》，頁424-425)²⁴。杜甫(712-770)的地位，當然用不著艾約瑟粉墨濃妝，但是「詩史」可容「國政」之說，幾乎在向中國「詩言志」此一「抒情的傳統」挑戰，更在中國建立起一套全新的文學價值觀！

熟悉早期基督教刊物的人都曉得，1832年創刊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才是新教率先提到荷馬的刊物，雖然晚明的高一志 (Alfonso Vagnone, 1568-1640) 與清初的馬若瑟 (Joseph de Prémare, 1666-1736) 都已談過荷馬的史詩。²⁵1837年正月號的《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上，郭實獵 (Karl Friedrich August Gützlaff, 1803-1851) 為文談〈詩〉，稱道李白(701-762)之外，極力著墨的歐洲詩魁有二：荷馬與米爾頓 (John Milton, 1608-1674)。郭實獵綜論荷馬的史

²⁴ 艾約瑟：〈希臘為西國文學之祖〉，收於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6年)，頁524-525，以及艾著：〈和馬傳〉、〈希臘詩人略說〉，收於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頁698-699及頁556-557。

²⁵ 以上參見《晚明》，頁238-242；以及李爽學：〈阿哩原來是荷馬！明清傳教士筆下的荷馬及其史詩〉，《道風：漢語基督教文化評論》第37期(2012年7月)，頁241-275的綜述。另見李爽學：〈中外文學關係論稿〉，頁188-192。有關《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參見吳潮：《傳教士中文報刊史》，頁54-79。

詩以外，也談論希臘當世的背景，而上文接下來所用的「文學」一詞，意義最近楊廷筠在《代疑續篇》裡的用法：荷馬「興於周朝穆王年間，歐羅巴王等振厲文學，詔求遺書搜羅。自此以來，學士讀之，且看其詩」。²⁶ 郭實獵不僅再為「文學」貢獻新義，他也以荷馬的介紹，在建立西洋文學的知識系統上一馬當先，拔得基督新教的頭籌，比艾約瑟還早了二十年左右（《譯述》，頁422）。

艾約瑟雖將荷馬史詩方諸楊慎的彈詞，並以杜詩和國事之聯繫比於《伊里亞德》諸詩，然而行家都知道，比較的兩端實則不能並比，艾約瑟努力的意義乃在賡續一新的文學知識系統的建構。就希臘羅馬這兩個相互傳承的文化與政權而言，這個系統還應擴及「悲劇」（tragedy）與喜劇（comedy）這兩個「文學」的大領域，亦即已碰觸到了元明傳奇戲劇的某些範圍。艾約瑟乃神學博士，然而如晚明某些耶穌會士一樣，對歐洲上古文學的瞭解絕非泛泛。所以〈希臘詩人略說〉稱周定王（？-586 BCE）之時，希臘人開演悲劇，「每裝束登場，令人驚愕者多，怡悅者少」，並提及伊斯奇勒士（Aeschylus，c. 525 BCE-c. 456 BCE）尚存的七種「傳奇」，而他之後另有索福克裡士（Sophocles，c. 497 BCE- c. 406 BCE）與優裡皮底士（Euripides，c. 480 BCE-406 BCE）二人。²⁷ 前者亦存傳奇七種，齟齬感人肺腑。這三大悲劇詩人所作「長於言哀，覽之輒生悲悼」，唯亞里士多芬尼士（Aristophanes，c. 446 BCE-c. 386 BCE）的十一種喜劇可與之抗擲。其詩文詞彬彬，多「譏刺名流」之作。

艾約瑟繼之回顧中國傳統，不禁有感而發，講出了一段足以和前

²⁶ 郭實獵：〈詩〉，收於愛漢者（郭實獵）等編，黃時鑑整理：《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195。

²⁷ 「優裡皮底士」之名，高一志的《達道紀言》早已提及，稱之為「歐裡彼得」，見吳相湘編：《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第6冊（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4年），頁713。高氏此一世說的史乘本源，可能是 Aelian, *Historical Miscellany*, 13.4。參見 N. G. Wilson, trans. *Aelian: Miscellan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234。

引李贄、袁宏道前後輝映的「文學」新論，值得我們大書特書，全文照錄：

考中國傳奇曲本，盛於元代，然人皆以為無足重輕，碩學名儒，且擱而不談，而毛氏所刊六才子書，詞采斐然，可歌可泣，何莫非勸懲之一端？²⁸

艾約瑟語極不平，一為中國戲曲請命，二則強調施耐庵的《水滸傳》等書都有其「勸化」的功能，可與希臘悲劇或喜劇相提並論，至是在史詩之外又為中國建立起一套「文學」系統與概念，而且講得比語焉不詳的李贄、袁宏道清楚多了，時間上也比周作人、胡適等新文學運動的旗手提早了不少。

我們可以循此再談者，更大的關目是歐人有史以來未嘗須臾離的修辭學，以及由此衍生出來的所謂雄辯術或「文章辭令之學」。艾約瑟為中國人解釋歐洲有一套中國所缺的議會制度，所以他繼而一針見血，指出自古以來歐人修辭學才會蓬勃發展。《六合叢談》有專文論及凱撒（Julius Caesar, 100 BCE-44 BCE）、西塞羅（Marcus Tullius Cicero, 106 BCE-43 BCE），甚至是柏拉圖（Plato, c. 424 BCE-c. 348 BC）或修西底地斯（Thucydides, c. 460-c. 395 BCE）。在西方上古，這些人多半是雄辯滔滔之士。所謂「辭令之學」，高一志或艾儒略在明代即有專文介紹，或以「文科」籠統稱之，或以「勒鐸里加」（*rhetorica*）音譯而精細說之。在〈基改羅傳〉中，艾約瑟藉介紹西塞羅生平，首先用哲學結合辭令之學，從而顛覆了柏拉圖以哲學駁斥修辭學之舉，反為修辭學的正當性背書。²⁹《六合叢談》裡，艾約瑟重彈了明末耶穌會已經彈過的老調，但和明末耶穌會士稍異的是：他也

²⁸ 以上見艾約瑟：〈希臘詩人略說〉，收於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頁556-557。另見《譯述》，頁423。

²⁹ 艾約瑟：〈基改羅傳〉，收於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頁638。

爲中國開出了一帖現代化國家講求「現代」必備的「良方」，不僅關乎政體與國體，也關乎文學系統強調之一的「文體」(genre)。

上文轉介的艾約瑟所述的西方文學知識系統，奄有艾儒略在《西學凡》等書述「文藝之學」時所謂的「自撰文章議論」、「各種詩文」與「古賢名訓」等等。《六合叢談》甚至連「各國史書」也一併論及了。所以談到希羅多德與前及修西底地斯兩家，就是把《歷史》(*The History*)和《波羅奔尼撒戰爭史》(*The Peloponnesian War*)都納入了西方「文學」的範疇裡。老蒲里尼(Pliny the Elder, 23-79)膾炙人口的《博物志》(*Natural History*)，在某個意義上既屬「各國史書」，又是宇宙萬象的「自撰議論文章」，視之爲「文學」，並非不合西方人的「文學」觀，況且文藝復興時代以前，歷史本身實乃「文學」的一環。十九世紀下半葉科學治史成風，但是就在此一時刻，艾約瑟於《西學說》欄中仍暗示修西底地斯的戰史所載「卿士議政，將帥誓師之辭」皆非「耳聞目見」，而是經想像寫成。希羅多德作史雖「實事求是」，卻也文史不分，人神通括。至於老蒲里尼的《博物志》，那就「喝神罵鬼」，多含「荒誕不經」的虛構言辭。³⁰職是之故，《六合叢談》介紹的「各國史書」確常讓「想像」高出「經驗」，由「史」馴至爲「文」，頗有新歷史主義(New Historicism)視歷史爲文學的況味。艾約瑟一旦祭起比較文學的大纛，我們在他的譯介中看到的係中國傳統文學走入幕後，新的文學觀朝西方一步步走去，而這一切的嚆矢，說其實也，當然是明末耶穌會士及從其遊的中國士子如楊廷筠等人(《譯述》，頁395-443)：歷史的山雨，早已籠罩在滿樓的文學風中。

拙文走筆至此，似可告一段落，不過文前既然提到梁啟超和王國維，最後我們仍有一個問題有待回答：梁啟超和王國維都曾旅日或留日，則他們令「文學」等同於「立特拉丘」，是否曾經受到日本

³⁰ 艾約瑟：〈土居提代傳〉、〈黑陸獨都傳〉與〈伯裡尼傳〉，收於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解題·索引》，頁699及頁751-752。

人的影響？就王國維而言，這個問題似乎不成其為問題。面對西方新知，他在〈論新學語之輸入〉中倡議接收日譯名詞（《全集》，頁1744-1748），「文學」當不例外。至於梁啟超，他喜愛日譯新詞的傾向眾議僉同，早就表現在由日文吸取西學的主張之中，³¹「文學」亦居其一。時移世易後，即使到了民國二十三年，魯迅在〈門外文談〉中都還持論如是，而所見且流傳甚廣：

用……艱難的文字寫出來的古語摘要，我們先前也叫「文」，現在新派一點的叫「文學」，這不是從「文學子遊子夏」上割下來的，是從日本輸入，他們對於英文 Literature 的譯名。會寫寫這樣「文」的，現在是寫白話也可以了，就叫作「文學家」，或者叫「作家」。³²

既然魯迅、王國維等人認為「文學」乃因日譯而來，那麼上述拙文似乎便有可議之處。話雖如此，實則不然。鈴木貞美將「文學」的英語對等詞分為“polite literature”（文字藝術）及“literature”（文獻）兩種，³³但如此區分並不適合中國的歷史情境，尤其不合晚明公安、竟陵及基督徒如艾儒略、場廷筠至清代中晚期由郭實獵與艾約瑟等西方教士奠定的「文學大業」。我們也不要忘了對今天的西人而言，如此區分僅指文學生成的方法有異，亦即「立特拉丘」仍然是「立特拉丘」。所以梁啟超和王國維等人恭維的日人譯詞，不會因藝術成分有別而有所不同。就文類而言，中國「文學」的現代性根本就是一個不斷擴大的概念，雖然歸根究底，我們仍然得為梁啟超和王國維等人所接受的日本譯詞再贅一、二。

³¹ 參較梁啟超：〈東籍月旦〉，見所著《飲冰室文集》卷4雜著類，頁201-203。

³² 魯迅：〈門外文談·不識字的作家〉，見《且介亭雜文》，載《魯迅全集》，15冊（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7年），頁93。另見鈴木，頁327-328。

³³ [日]鈴木貞美：《日本の「文學」概念》（東京：作品社，1998年），頁50-57。

按鈴木修次〈文學の譯語の誕生と日・中文學〉一文所述，日人首用「文學」以對譯英文者，乃“grammar”一詞，出自1862年由堀達之助（1823-1894）等人編集的《英和對譯袖珍辭書》之中。這本字典由江戶幕府的洋書調所刊行，其中另有相關字詞如“humanist”，堀達等人解為「文學者」，³⁴而“humanism”作「文學詩學及希臘羅馬的語學之總稱」觀，再如“literary”，則指「文學的」。在和英字典方面，鈴木指出，1886年美國平文（James Curtis Hepburn，1815-1911）所纂《和英語林集成》第三版刊行，其中首先將“literature”譯為「文學」（鈴木，頁329-330）。³⁵堀達之助的翻譯，多仍沿襲「文學」的中國古意，即使將“literary”解為「文學的」，取義依舊為“literary”的第二義，亦即令之為「經籍」的形容詞，而不是我們今日多指「文學創作」的同一詞類。由是觀之，日本社會將“literature”譯為「文學」而廣泛流傳，便得俟諸美國平文所纂《和英語林集成》的第三版了。

就鈴木貞美的《日本の「文學」概念》觀之，此書有關辭書的部分，大致乃建立在鈴木修次的考察之上。唯其篇幅較長，立論上擴大了鈴木的研究不少。所以我們討論近代留日中國知識分子使用的「文學」一詞，簡略說來，僅就鈴木修次的文章為限即可。有趣的是，鈴木修次之文另亦指出，《和英語林集成》的初版和二版都在上海印刷，然後再假橫濱出版（鈴木，頁330）。所謂「上海印刷」，實指上海的美北長老會的「美華書館」（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而言。美國平文何以不在日本印刷自己的字典？據稱他雖曾和官方

³⁴ 另請參見袁廣泉：〈明治期における日中間文法學の交流〉，收於石川禎浩、狹間直樹編：《近代東アジアにおける翻譯概念の展開》（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附屬現代中國研究センター，2013年），頁119-1441。

³⁵ 《和英語林集成》的第二版尚未作此定義，「文學」一仍舊貫，譯為“learning to read, pursuing literary studies, especially the Chinese classics”，反而是「學問」的定義中，有“literature”一義，見James Curtis Hepburn, *A Japanese-English and English-Japanese Dictionary*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72), 41 and 85。

的堀達之助與大島圭介（1833-1911）就在日出版商議，卻因當時日本僅有木板刻字，不足以支應《和英語林集成》中密集的日、英文字而作罷，轉往當時已有銅製字模的「美華書館」排印。³⁶不過到了第三版開印之前，平文徵得教育家岸田吟香（1833-1905）之助，由岸田親筆書寫平假名、片假名與萬葉假名，然後將草稿刻在黃楊木片之上，再以鉛塊鑄為活字，幾經艱辛，終成在1867年（慶應3年）出版了第三版的《和英語林集成》。³⁷不過話說回來，平文這最後一版，恐怕仍和他抵日前曾在澳門及廈門傳教有關（時名「合文」），而我們即使不就此而論，僅依文政與天寶年間的日文《聖書》曾參考《神天聖書》的中譯再看，則《和英語林集成》西渡來華印刷，似乎也具有某種啟示性，因為據蔡祝青的研究，在1866至1899年間，羅存德（Wilhelm Lobscheid, 1822-1893）據1847年的修訂版《韋氏字典》（*Merriam-Webster's Dictionary*）編纂的四卷本《英華字典》已在上香港推出，³⁸而其前二卷分別在1866及1867年年中即已刊行，時間上應早於平文之作。至於全書稿，當然成就得比出版更早，平文或曾與聞，亦未可知。《英華辭典》刊行後，中日人士都曾在羅存德的基礎上再編字典，或修訂內容，或擴充篇幅，如此則東京丸善商社梓行的第三版《和英語林集成》受到羅存德的影響，實則大有可能。³⁹魯迅乃至王國維、梁啟超有關「文學」的來源之見，倒顯可疑，而魯迅之文確可能是「門外文談」！

³⁶ 見〔美〕ヘボン著，高谷道男編譯：《ヘボンの手紙》（横浜：有無堂，1978年），頁176-177；另見〔日〕石井研堂著：《增訂明治事物起原》（東京：春陽堂，1940年），頁277。

³⁷ 杉山榮：《先驅者岸田吟香》（津山：岸田吟香顯彰刊行會，1952年），頁78-79。

³⁸ 蔡祝青：〈文學觀念流通的現代化進程：以近代英華／華英辭典編纂“literature”條為中心〉，《東亞觀念史集刊》第3期（2012年12月），頁309。

³⁹ 參見熊英：《羅存德及其〈英華字典〉研究》（北京：北京外國語大學比較文學與跨文化研究博士論文，2014年），頁46-61。

劉禾在《跨語際實踐》(*Translingual Practice*)中明曾暗示：日本人的西學譯詞部分係從中國古籍擷取而出，部分則沿襲在華基督宗教的傳教士所用而來。⁴⁰ 巧合的是，不論美國平文或羅存德，他們都是基督新教的傳教士：羅存德出身德國中華傳道會，交善於前及郭實獵；平文則為美國長老會的傳教士。羅氏的《英華辭典》在中日基督教圈內影響頗大，平文不可能不予覆案，而從楊廷筠迄郭實獵、艾約瑟等基督新、舊教信徒或傳教士的「文學」論述，當為羅存德編纂字典取法的系譜泉源。由是再看，梁啟超或王國維所用的「文學」縱使由日徂華，仍然應為神州大陸的基督信仰的傳教士或其信徒合力促成，然後攜至或東渡日本，再由梁氏等人回傳中土。從艾儒略或楊廷筠算來，此間所歷已近三百年而有餘。「文學」一詞，我們如今信手撚來，方便不過，然其遞嬗形成的過程，卻牽纏如上，稱之八方風雨會合所致，我想應不為過。

⁴⁰ Lydia H. 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Literature, National Culture, and Translated Modernity—China, 1990-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58-60 and 265-283.

徵引書目

- [日] 石井研堂：《增訂明治事物起原》，東京：春陽堂，1940年。
- [日] 杉山榮：《先驅者岸田吟香》，津山：岸田吟香顯彰刊行會，1952年。
- [日] 鈴木貞美：《日本の「文學」概念》，東京：作品社，1998年。
- [日] 鈴木修次：〈「文學」の譯語の誕生と日・中文學〉，收於吉田敬一編：《中國文學の比較文學的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86年，頁327-352。
- [日] 石川禎浩、狹間直樹編：《近代東アジアにおける翻譯概念の展開》，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附屬現代中國研究センター，2013年。
- [美] ヘボン著，高谷道男編譯：《ヘボンの手紙》，横浜：有无堂，1978年。
- 王國維：〈文學小言〉，收於《王觀堂先生全集》第16冊，臺北：文華出版社，1968年，頁1839-1848。
- 任訪秋：《中國新文學淵源》，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
- 朱熹集注：《四書集注》，臺北：世界書局，1997年。
- 沈國威編著：《六合叢談·附題解·索引》，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6年。
- 艾儒略：《西學凡》，收於李之藻輯：《天學初函》第6冊，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年。卷1，頁9-59。
- 艾儒略：《職方外紀》，收於李之藻輯：《天學初函》第6冊，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年。卷3，頁1269-1496。
- 余英時：《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0年。
- 吳相湘編：《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第6冊，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1984年。

- 吳潮：《傳教士中文報刊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11年。
- 李爽學：《譯述：明末耶穌會翻譯文學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2年。
- 李爽學：《中國晚明與歐洲文學》，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年。
- 李爽學：〈阿哩原來是荷馬！明清傳教士筆下的荷馬及其史詩〉，《道風：漢語基督教文化評論》第37期，2012年7月，頁241-275。
- 李爽學：《中外文學關係論稿》，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14年。
- 李贄：《續焚書》（與《焚書》合刊），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
- 李贄著，張建業編：《李贄全集注》，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年。
- 徐繼畬著，宋大川校注：《瀛寰志略校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7年。
- 狄霞晨：〈試論近代來華新教傳教士的新文學觀念〉，復旦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主辦之「西方傳教士與近代文學工作坊會議論文集」，2015年6月，頁196-204。
- 金聖嘆：〈讀第五才子書法〉，收於《金聖嘆全集》，4卷。臺北：長安出版社，1986年，卷一，頁17-24。
- 周作人：《中國新文學的源流》，收於《周作人先生文集》，臺北：里仁書局，1982年。
- 袁廣泉：〈明治期における日中間文法學の交流〉，石川禎浩、狹間直樹編：《近代東アジアにおける翻譯概念の展開》，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附屬現代中國研究センター，2013年，頁119-1441。
- 袁宏道著，錢伯城整理，章培恆審閱：《袁宏道集》，收於載誠成企業集團公司編：《傳世藏書·集庫·別集》第9冊，海口：海南國際新聞出版中心，1996年。
- 夏志清著：〈現代中國文學感時憂國的精神〉，收於氏著《愛情社會小

- 說》，臺北：純文學出版社，1970年，頁79-107。
- 馬相伯：〈震旦學院章程〉（1902），收於朱維錚主編：《馬相伯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41-43。
- 張 岱：〈利瑪竇列傳〉，收於張岱：《石匱書》，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編集委員會編：《續修四庫全書》史部別史類第320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卷204，頁205-207。
- 康有為：〈進呈「日本明治變政考」序〉，收於石峻編：《中國近代思想史參考資料簡編》，北京：三聯書店，1957年，頁280-282。
- 梁啟超：〈譯印政治小說序〉，收於阿英編：《晚清文學叢鈔·小說戲曲研究卷》，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頁13-14。
- 梁啟超：《小說叢話》，收於阿英編：《晚清文學叢鈔·小說戲曲研究卷》，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
- 梁啟超：《飲冰室文集》，臺北：新興書局，1967年。
- 夏曾佑、嚴復：〈《國聞報》附印說部緣起〉，收於阿英編：《晚清文學叢鈔·小說戲曲研究卷》，北京：中華書局，1960年，頁1-14。
- 郭實獵：〈詩〉，收於愛漢者（郭實獵）等編、黃時鑑整理：《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頁195。
- 嵇康著，戴明揚校注：《嵇康集校注》，臺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8年。
- 楊廷筠：《代疑續篇》，收於鍾鳴旦（Nicolas Standaert）、杜鼎克（Adrian Dudink）、蒙曦（Nathalie Monnet）編：《法國國家圖書館明清天主教文獻》第6冊，臺北：利氏學社，2009年，頁343-504。
- 張厚泉：〈「文學」の揺れ—Literature と Rhetoric の間で—西周の『百学連環』を中心に〉，收於氏與錢曉波主編：《日語教學與研究論叢》，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56-64。
- 葛 洪：《抱朴子》第2冊，臺北：三民書局，1996年。

- 劉 侗：《帝京景物略》，收於張智編：《風土志叢刊》第15冊，揚州：廣陵書社，2003年，頁1-632。
- 熊 英：《羅存德及其〈英華字典〉研究》，北京：北京外國語大學比較文學與跨文化研究博士論文，2014年。
- 劉勰著，周振甫注：《文心雕龍注釋》，臺北：里仁書局，1994年。
- 蔡祝青：〈文學觀念流通的現代化進程：以近代英華／華英辭典編纂“literature”條爲中心〉，《東亞觀念史集刊》第3期，2012年12月，頁273-333。
- 魯 迅：〈門外文談·不識字的作家〉，見所著《且介亭雜文》，載《魯迅全集》卷6，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7年，頁93-95。
- 戴德著，盧辯注：《大戴禮記》第2冊，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韓非著，邵增樺註譯：《韓非子今註今譯（修訂本）》第2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2年。
- 嚴 復：《天演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7年。
- 魏 源：《海國圖志》，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9年。
- 鍾鳴旦、孫尙揚：《一八四〇年前的中國基督教》，北京：學苑出版社，2004年。
- Darroah, John. “The New Literature of China,”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Nov 1904): 559-566.
- Hepburn, James Curtis. *A Japanese-English and English-Japanese Dictionary*.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72.
- Hsia, C. T. “Obsession with China: The Moral Burden of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in his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3rd ed.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9, 533-554.
- . “Yen Fu and Liang Ch’i-cha’ao as Advocates of New Fiction,” in his *C. T. Hsia on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8.
- Liu, Lydia H. *Translingual Practice: Literature, National Culture, and*

-
- Translated Modernity—China, 1990-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 Doleželová-velingerová, Milena, ed., *The Chinese Novel at the Turn of the Century*.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0.
- Morrison, Robert.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6 vols. London: Black, Parbury, and Allen, 1822.
- Ruggieri, Michele and Matteo Ricci. *Dicionário Português-Chinês* (Mss part). Edited by John W. Witek, S.J. Lisbon and San Francisco: Biblioteca Nacional Portugal, Instituto Português do Oriente, Ricci Institute for Chinese-Western Cultural History, 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 2001.
- “The Chinese Languag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3 (May 1834), 6-8.
- Tsau, Shu-ying. “The Rise of ‘New Fiction,’” in Milena Doleželová-velingerová, ed., *The Chinese Novel at the Turn of the Century*.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980, 223-246.
- Wilson, N. G. trans. *Aelian: Miscellan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7.